

退而不休的编外“河长”

王冬梅(北京)

老耿退休的第二天,就当上了永兴河的编外“河长”。

镇里主管志愿工作的小伙子叫志兴,他像秋天的小杨树一样挺拔修长、神采飞扬。“我叫王志兴,志愿的志、大兴的兴,是土生土长的大兴人,志愿者们都叫我‘大志’。咱们今年创建文明城市的任务特别重,您能主动参加志愿活动真是太好了,我带您现场看看您负责的管片儿。”

大志说的管片儿就是永兴河。这个地方老耿太熟悉了,他每天都在这附近进行晨晚练。岸边的小牌子上公示着河长姓名、联系方式、所属河段。大志指着永兴河边上的小路跟老耿介绍:“耿叔

叔,您的任务就是对永兴河周边的不文明行为进行劝导,像这个乱扔垃圾的、随地吐痰的、遛狗不牵绳的……”大志数着手指头,一样一样地向老耿介绍。老耿笑眯眯地听着,干了一辈子的工会工作,这些小事情老耿还觉得有难度。介绍到最后,大志郑重其事地对老耿说:“耿叔叔,永兴河就交给您了哈,从现在开始,您就算是咱们的编外‘河长’了。”

老耿没有想到,上任的第一天,就生了一肚子气。

本来工作挺顺利的,遇到乱扔垃圾的、遛狗没拴绳的、想到河里游泳的,经过老耿的劝说后,大家都挺配合,认了错就改

正了。可有个穿绿色背心、带着未牵绳的小狗跑步的小伙子跟老耿“杠”上了。

“我跑步怎么牵着狗?我跑我的,它在后边跟着跑,又不咬人,碍着你什么事了?”老耿先讲法规再讲道德,可是小伙子还是听不进去,最后带着狗一溜烟跑了。

老耿气得中午饭都没吃。老伴小心翼翼地劝道:“你这是何苦呢,听就听,不听就算了,至于气成这样么?”老耿来了气:“不听劝就不管了?都不听劝的话我们还创什么文明城啊。”

下午上岗时,老耿再次路遇上那个穿着绿背心的小伙子,他正想把手里的烟头扔进河里,一歪头

就碰上了老耿的目光。“怎么又是你!”两个人说了同样的话。小伙子沮丧地收回手捏着烟头边走边嘟囔:“怎么管得这么宽!”老耿看着小伙子的背影,得意地说:“嘿,我是‘河长’,就是管得宽!”老耿盯着小伙子把烟头扔进了垃圾桶,才长长地松了一口气。

晚上回家的路上,老耿感到很饿,这才想起午饭还没吃,于是加快了脚步。突然,老耿听到有人呼救的声音,他快速刹住脚步,看到河面上一团沉浮的绿衣服忽上忽下。老耿想也没想就跳了下去……

当老耿睁开眼睛的时候,看见端着糖水哭红眼的老伴、一脸

焦急的大志和不知所措的绿背心小伙子。老耿拉住老伴说:“我没事,你哭啥。我当年可是游泳冠军,我就是血糖低了……”小伙子蹲到老耿跟前说:“叔叔,真对不起您,您看我今天那样对您,没想到您还救我。”老耿摇了摇手说:“我可是这里的‘河长’啊,永兴河里掉个烟头都得管,落下个大活人我能不管?”

大志上来扶住老耿说:“耿叔叔,刚才这个小伙子说要跟您一起当志愿者巡河呢,给您配个‘副河长’好不好?”老耿一把拉住小伙子说:“‘副河长’同志,咱先去把衣服换了吧,别一上任先休病假啊!”



蒋媛媛(四川)

养花记

蒋媛媛(四川)

文人墨客素爱摆弄花草,苏东坡讲究“不可居无竹”,张恨水则谓“不可居无花”。我没有那份闲情逸致,既怕辜负那些无声的精灵,又怕错付了自己的满腔热忱,但生活中总会有一些例外。

三月的某一天,孩子从学校领回了些许种子。那些种子似枯叶的颜色,深浅不一,密密麻麻地攒在一起,远远看去就像是秕谷。我并不懂得养花的须知,随性地选了一个日子就把种子撒进了土壤。

半个月后,当班级群里的家长们陆续晒出绿油油的小嫩苗时,我家的花盆里尚无任何动静,那些泥土仿佛已经结成土块,傲娇地显露出一副坚不可摧的样子。我倒也不觉得失落,只是越发认为,养花这件事情是与我无缘的。

撒下的花种虽悄无声息,但是作为家长可不能让孩子错过观察花儿生长的过程。于是,经过多方询问,我了解到孩子的同学家有多多的花苗,便匀来了一些。这一次,我变得小心翼翼,松土、浇水、施肥,一样都不敢落下,热切地希望那些花苗能茁壮成长。然而,好景不长,没过几日,那一茬绿油油的花苗就耷拉下来了,我眼睁睁地看着它们全军覆没,束手无策。这一次,我是真的泄气了,难道我真的不适合养花?

正当我不知如何向孩子言说的时候,无意中瞥了之前的花盆一眼。令人惊奇的是,不知何时,那无人打理的花盆里竟然冒出了几株嫩芽。那娇小柔弱的黄绿色嫩芽令我如获至宝。那一刻,我切实体会到了植物顽强的生命力,于是赶紧唤来孩子一起见证这奇迹的一刻。

待花苗长到四片叶子时,我便将它们移植到了大盆,静候着开花的那一天。在阳光的照耀和雨水的滋润下,花苗悄无声息地生长着,从光滑透明的浅绿色茎到布满绒毛的深绿色茎,从两片嫩黄色叶片到层层叠叠的深绿色宽叶……到了六月,终于开花了,那是一朵橙黄色的花。那些花瓣先是齐刷刷地望着天空,又过了两日,花瓣纷纷舒展开来才露出真容,成为一朵鲜艳夺目的花。我不知道它的花名,查了百度好像叫百日菊。转念一想,从播种到开花,差不多也就是百日。

接下来的日子更让人欢喜。那盆百日菊长势喜人,花骨朵们次第开来,紫色的、粉色的、红色的,竞相绽放。盛开的鲜花装点了阳台,也打破了我与养花无缘的固有论断。

七月,我外出游玩了一周,回家后发现那盆百日菊全都枯萎了,我想养花这件事算是告一段落了。可是人生总是充满着惊喜,到了八月,那花盆里又生出一株嫩芽来,我竟不知它从何而来。那一株小苗就那样孤单而倔强地生长着,随着时间的推移越长越高。九月我出差几日回来后,发现那株花苗弯了腰,原本茂盛的叶片儿全都垂头丧气。我赶紧浇水,第二日,它们又精神抖擞起来。花儿的生命力再次令我震撼,它们永不放弃,即使到了生命的最后一刻,还在努力地向阳而生。

老舍先生曾说,养花“有益身心,胜于吃药”。经此一事,我也渐渐明白了为何人们喜爱养花,可能每个人都能在养花的过程中寻找到属于自己的乐趣吧。于我而言,养花让我见证了生命循环的过程,那是一种与大自然心灵相通的途径。

撒下一粒种子,还你一片春天。盼望着东风的到来,期待下一次的相遇。

立冬暖屋会

李秀芹(山东)

上个世纪五六十年代,物资匮乏,有些家庭孩子多,姊妹几个睡在一张床上。冬天睡冷屋子,床板上铺些草,再在上面铺一张草席,姊妹几个挤在一床被子里,身下连床褥子都没有。

我们家条件略好,我的父亲每个月都有工资,母亲又精打细算会持家,家里床上的铺盖倒是有,但是到了冬天也是睡冷屋子。立冬后,我们家的饮食发生了变化,母亲每顿饭都会做汤,熬一锅白水萝卜汤,或白水白菜汤,有时在里面滴上几滴油,有时汤里半点儿油花也不见。吃饭时,母亲在炉火上烤热了煎饼,我们喝着菜汤,就着咸菜,吃得热气腾腾。

母亲曾给我们讲过一个笑话,一直印在我的脑子里。说是从前村里有个财主,家里有钱但抠门,有一天,财主的儿子想吃鱼了,财主就给儿子画了一条鱼,让儿子吃一口饭看一眼。但是儿子吃一口饭看了两眼鱼,财主发现后,就骂道:败家子,不会过日子。而我们家的墙上也有一幅画,上面画着个胖娃娃抱着一条大鲤鱼。吃饭时,母亲经常会说,等父亲涨了工资就给我们买一兜小干鱼烤了吃。母亲每次说这话时,我都瞥一眼墙上的那幅画,仿佛鱼就在眼前。那时我还是个孩子,这个举动着实让大人觉得好玩。父亲知道后,每次吃饭都会让我们畅想:等他涨工资了,大家最想吃什么?

母亲是想买一兜小干鱼,每顿饭给每个孩子分一条。大姐想吃一顿胡萝卜牛肉馅饺子,二姐想吃炖排骨,几个弟弟也争先恐后地说出自己想吃东西。我性格内向,只低头吃饭不发言,最后父亲点名让我说,我怯生生地说,他们想吃的我都想吃。

父亲笑着答应了,说等涨了工资就一一满足大家。有了父亲的承诺,我们也有了盼头,舌尖仿佛品尝到了食物的美味。父亲说,吃饭时心里想一下期盼的食物,比看画强多了。是呀,那时看墙上画的鱼都不敢看两眼的我,吃一顿饭却在心里把我所知道的美味都想了一遍。

晚上钻进被窝睡觉时,这个话题还在继续,我们姐妹挤在一起,闭着眼睛想着父亲涨工资后的餐桌,馋得直吧唧嘴。因为有了期盼,寒夜里也不觉得冷了。后来,父亲真的涨工资了,那天父亲果然买了牛肉、小干鱼和排骨,母亲直抱怨父亲不会过日子,但父亲说答应孩子的话就不能食言。

后来,我们一家人依然保持着立冬暖屋会的家俗,我们继续畅想,一天天期盼着,果然迎来了越来越富足的好日子。

那些年的冬天,我们家从立冬喝热汤开始,梦想便扎进了每个人的心头,暖了一个又一个冬天,直到春暖花开。

金色的村庄

程中学(河北)

在北国,秋末冬初的村庄是金色的。金色在天底下肆意铺开,山峦、玉米地浑然一色,仿佛满地覆裹了黄金甲。近处,金黄的树叶,金灿灿的玉米,还有那金色的阳光照耀着大地,整个世界也因此变得富丽堂皇,充满了成熟的韵味与丰收的喜悦。

看,整个村庄都是金子般的世界。家家户户的院子里、房顶上、屋檐下或者院门口,凡是有空间又不碍事的地方,都或堆着或挂着饱满熟透的玉米,一堆堆,一串串,简直就是玉米堆砌的世界,既耀眼又壮观。那玉米

特有的清香,飘散在村庄四周,浸润着村里的每一个人,不管男女老少,都被这金色的香味所陶醉。用父亲的话来讲,愿长醉在这金色的世界里,任凭这丰收的年月喜庆着这太平盛世。

还记得小时候包产到户后的第一年,我们家的玉米喜获丰收,从没见过这么多粮食的我们,把每一个玉米棒子当宝贝一样侍弄。全家人一起把收获的玉米堆在院子里,金灿灿的像一座小金山,在阳光的照耀下,发出璀璨的光芒。父亲把玉米棒子晾晒在房顶,房顶堆不下,父亲又

找来几根碗口粗的木椽子,在院子里挖了坑,把椽子像电线杆一样栽在院子里,间距两米左右,把椽子布局成整齐的方阵。然后把玉米棒子的皮儿剥开,四个一撮、八个一爪地拧在一起,肩搭肩地拢着椽子周围,围成一个个高大的柱体。看着那齐刷刷、光溜溜的玉米塔,父亲笑着说:“这就是咱家的‘金字塔’啊!”那就是我第一次见到父亲露出如此舒心的笑容。我们高兴地围着“金字塔”唱起了歌、跳起了舞,脑海里不由自主地浮现出“金字塔”换来的白花花的面头和大米饭,

顿觉幸福香甜的日子指日可待。

因此,被金色的丰收季浸染了的父辈们的笑容也是金色的。在他们沟壑纵横的脸上,金色是一种岁月沉淀出的符号,是经历了一次次辛勤播种后的坦然,是梦想实现之后的快慰喜乐。他们与脚下的这片金色的土地一脉相连。他们是大地之子,也是金色村庄的建设者,日复一日地以匍匐的姿态亲吻并耕耘着每一寸金子般的土地。

金色的村庄,是一幅温馨和谐的美丽画卷,也是劳动人民幸福生活的家园。

村里的老井

陆继山(云南)

乡下老屋后有一口老井,一个出水口围着几块结实的方形薄石板,数十年来夜以继日地养育着村里人。老井不深,但山泉源源不断地喷涌流淌着,像一位母亲用甘甜的乳汁喂养着嗷嗷待哺的孩子。

这口老井见证着村民的勤劳与节俭。每天早晨六点,当我们这些孩子还在梦乡时,几乎全村所有的大人们都早早起床,开始扫地烧火。当然,重要的事情,莫过于拿上扁担和铁桶,络绎不绝地来到我家老屋背后,井

然有序地用水瓢从老井里往自家的铁桶中舀水,将水桶盛满之后,用扁担吱吱呦呦地挑回家烧水做饭去了。

由于挑水的叔伯阿姨们每次都要从我家门前经过,于是我几乎每天都是在扁担和铁桶吱吱呦呦的摩擦声中醒来的,这也让我养成了早起的习惯。

有一年秋天,天气十分干旱,许多小河小溪都将近断流,但这口老井却没有受到丝毫影响,持续不断地为我们提供着生命的乳汁。那一年,我们十分珍惜这来之

不易的甘泉。老人们轮流坐到老井边上监督着,哪个年轻人或者孩子敢去井边嬉闹,或者谁要是浪费了井水,是肯定要被训斥的。因此那段时间,我们都觉得老井是个神圣的去处,拥有不可侵犯的威严。也就是在这种情况下,村人们的节约意识也提升了。

天气干旱,粮食歉收,各家的经济条件也差了许多,我家也没能例外。我从小嘴馋,喜欢吃肉,但家里为了节省开支,买肉的次数骤然下降。奶奶就用泉水和买来的豆腐,给我做出了一道

满是肉味的“红烧肉豆腐”来,我至今依然深刻地记得那种味道,几乎跟红烧肉一模一样,我甚至觉得它已经超越了红烧肉的香味。奶奶常说,没有老井的水,就做不出红烧肉的味。

后来,村里通了自来水,但是起初那两年,大家还是喜欢喝老井的水,因为老井的水已经深深地融入了我们的血脉里。

许多年后,我依然怀念村里的那口老井,是她的乳汁滋养了我的生命,也让我懂得了感恩和奉献。

云海

赵青(四川)摄

